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5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兴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董事会同意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规划和实际运营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能够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公司资源。董事会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资产收购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资产收购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4 年资产收购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11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44.2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 名 A 类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7.85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4 年资产收购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特此公告。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1 日